

证券代码：300368

证券简称：ST 汇金

公告编号：2025-021 号

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金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会议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3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股权登记日：2025 年 5 月 8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5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石家庄市高新区湘江道 209 号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号楼 3 层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担保及公司向控股股东提供基于公司自身债务产生的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3.00	《关于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
14.00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议案 7、议案 14 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并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公司 2024 年度任职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提交述职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注意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无累积投票提案、互斥提案和逐项表决提案。提案编码 100 为总议案，对提案 100 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投票意见。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3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

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三）。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来信请寄：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湘江道 209 号，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050035（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石家庄市高新区湘江道 209 号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刘飞虎

联系电话：0311-66858368

联系传真：0311-66858108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368
- 2、投票简称：汇金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3日上午9:15-9:25, 9:30-11:30, 下午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公司/本人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担保及公司向控股股东提供基于公司自身债务产生的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3.00	《关于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			
14.00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章)：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附注：

- 1、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地址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注：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